

股票代码：600795 股票简称：国电电力
债券代码：122151 债券简称：12 国电 01
债券代码：122152 债券简称：12 国电 02
债券代码：122166 债券简称：12 国电 04
债券代码：122324 债券简称：14 国电 01

编号：临 2015-55

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二十八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七届二十八次董事会会议通知，于 2015 年 9 月 18 日以专人送达或通讯方式向公司董事、监事发出。会议于 2015 年 9 月 2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；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，实到 11 人，公司监事、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公司董事长陈飞虎先生主持会议，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《关于对河北银行增资的议案》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公司持有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河北银行”）19.02%的股权。鉴于业务发展迅猛，为满足监管要求，需进一步提高资本充足率，河北银行拟向老股东增发 7.81 亿股。增发完成后，河北银行总股本达到 50 亿股。增发价格根据评估结果确定为 2.95 元/股。评估基准日为 2014 年 12 月 31 日，评估增值率为 16.39%。公司按照目前 19.02%的持股比例，足额认购河北银行本次增发股份，需出资 4.38 亿元。

鉴于河北银行效益良好，同意公司认购河北银行本次增发股份。

本次增资方案需在监管机构审批后实施。董事会授权公司根据监管机构批准情况，确定最终认购河北银行增发股份数量和投资金额，并办理增资相关手续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2015年9月24日